

# 地板采购合同样本

合同编号：\_\_\_\_\_

出卖人：\_\_\_\_\_ (以下简称甲方)

买受人：\_\_\_\_\_ (以下简称乙方)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协议如下：

第一条 乙方向甲方订货总值为人民币\_\_\_\_\_元地板。其产品名称、规格、质量（技术指标）、单价、总价等如表所列：

| 材料名称及花色   |
|-----------|
| 数量        |
| 规格（毫米）及型号 |
| 质量标准或技术指标 |
| 计量单位      |
| 单价（元）     |
| 合计（元）     |

第二条 签定合同时乙方向甲方交付：1、 定金 \_\_\_\_\_元；2、预付款\_\_\_\_\_元。

第三条 验收方法\_\_\_\_\_

第四条 交货时间、地点及结算方式

1、 交货日期：\_\_\_\_\_

2、 交货地点：\_\_\_\_\_

3、 结算方式：\_\_\_\_\_

第五条 双方责任

(一) 甲方责任

1、产品花色、品种、规格、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时、乙方同意使用者，按质论价，不能使用的，甲方应负责保修、保退、保换、由此延误交货时间的，甲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\_\_\_\_\_向乙方偿讨逾期交货的违约金。（注：木地板属天然材料，自然性色差不予更换）

2、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，少交的部分，乙方如果需要，应照数补交，乙方如不需要，可以退货。由于退货所造成的损失，由甲方自行承担。如乙方需要而甲方不能交货，则甲方应付给乙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\_\_\_\_\_的违约金。

3、产品交货时间不符合规定时，每延期一天，甲方应偿付乙方以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\_\_\_\_\_的违约金。

4、木地板属半成品商品，只有通过科学的安装方法才能成为一个完整的商品，甲方对所售地板实行安装的，保修期为一年，安装费另行协商。安装部分如不符合质量标准和使用要求，甲方应及时维修或重新安装，由此造成的损失甲方自行负责。

## (二) 乙方责任

1、乙方如中途变更产品花色、品种、规格、质量标准的，应按变更部分货款总值的\_\_\_\_\_偿付违约金。

2、乙方如中途退货，应事先与甲方协商，甲方同意退货的，应由乙方偿付甲方退货部分货款总值\_\_\_\_\_的违约金。甲方不同意退货的，乙方仍须按合同规定收货。

3、乙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甲方付款，每延期一天，应按付款总额的\_\_\_\_\_承担逾期交款违约金。

4、合同签订后如甲方送货，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货，乙方应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及违约金\_\_\_\_\_。

5、乙方自行施工安装的，甲方负责终身维修，维修费用另行协商。乙方擅自改变安装程序造成损失乙方自行负责。

第六条 如因生产资料、生产设备、生产工艺或市场发生重大变化，甲方须变更产品品种、花色、规格、质量、包装时，应提前\_\_\_\_\_天与乙方协商。

第七条 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，甲、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。如一方单独变更、修改本合同，对方有权拒绝生产或收货，并可要求变更、修改合同的一方承担一切损失。

第八条 甲、乙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，不能履行本合同时，应及时通知对方，并说明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。

第九条 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甲、乙双方应协商解决、协商不成时，任何一方均可向：

1、 武汉 仲裁 委员会申请仲裁；

2、人民 法院 起诉。

第十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。

第十一条 本合同在执行期间，如有未尽事宜，由甲乙双方协商，另订附则附与本合同之内，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。

第十二条 本合同共一式\_\_\_\_\_份，由甲、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、副本\_\_\_\_\_份。

订立合同人：

甲 方：\_\_\_\_\_ (盖章)  
\_\_\_\_\_ (盖章)

乙 方：\_\_\_\_\_

负责人：\_\_\_\_\_ (盖章)  
\_\_\_\_\_ (盖章)

负责人：\_\_\_\_\_

地 址：\_\_\_\_\_

地 址：\_\_\_\_\_

电 话：\_\_\_\_\_

电 话：\_\_\_\_\_

开户银行、帐号：\_\_\_\_\_

开户银行、帐号：\_\_\_\_\_

签定地点：\_\_\_\_\_

签定时间：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